## 栗ヶ澤浸信會 25-11-23 主日崇拜講道

## 「拉撒路的復活」**約翰福音** 11:28-37

## 木村一充牧師

今早所讀的《約翰福音》第十一章,生動鮮明地描繪了病患拉撒路死亡與復活的事件。故事穿插著拉撒路的姊妹馬大與馬利亞,以及周遭猶太人與耶穌之間的對話與問答,卻唯獨拉撒路本人在整個敘事中未曾發出一言。然而,我們卻在其他福音書中找不到如此具有存在感的人物。更重要的是,在約翰福音中,正是這椿拉撒路復活的事件,成為耶穌踏上十字架之路、受難之路的契機。由此意義而言,今日所讀的拉撒路復活故事,正是約翰福音的轉捩點。讓我們從第 11 章第 1 節回溯這個故事:

經文記載:「有一個人病了,就是馬利亞和她姊妹馬大的兄弟拉撒路,住在伯大尼。」 伯大尼位於耶路撒冷東側,需越過橄欖山方能抵達其東麓。據記載,伯大尼距橄欖山山頂約兩 公里。耶穌常受馬大家中款待。這家人透過為耶穌一行人提供住宿的方式,支持著祂的宣教事 工。可說是耶穌的強力支持者。然而,當耶穌正逗留於約旦河對岸時,傳來其弟拉撒路病危的消 息。「主啊,祢所愛的人病了。」馬大藉差遣之人如此告知。想必病情相當危急。

然而,耶穌聽了這話,就說:「這病不至於死。」原文的希臘文寫著:「這病,不是走向死亡的。」換言之,這場疾病的終點並非死亡。這話不僅是對拉撒路說的,更是對所有信靠耶穌之人所說的話。基督徒並非活在走向死亡的道路上,死亡並非生命的終點。我們所追求的,不是死亡,而是生命。我們所奔向的,是那使耶穌從死裡復活的上帝之命。懷抱這信念的耶穌,在聽聞「拉撒路病危」的消息後,仍滯留原地兩日。至親身患重病,期盼祂速速前來醫治。祂卻刻意延遲啟程,這般舉動令人不禁質疑:「為何不早些前往?豈非冷漠無情?」然而讀到後文第 39 節便知,耶穌抵達拉撒路家時,他已離世四日。耶穌並未立即行動。但我們必須藉此領悟:神並非僅在我們「患難時才求助」的時刻,才應允祈求的上帝。祂有時會拒絕這種成為我們神的方式。神不是我們的僕人,而是主。《傳道書》中有句名言:「凡事都有定期,天下萬務都有定時。生有時,死有時;殺戮有時,醫治有時;哀哭有時,歡笑有時……」當主為拉撒路復活時,並非馬大與馬利亞懇求祂前來的當下。按常理思量,那已是常人認定「絕無可能」喚醒死者的遲暮時刻。是的,神必使我們經歷深淵般的悲慟與絕望。然而這正是為了藉此鑄造堅固的信心,更為使我們領悟祂對我們深沉的愛。有人如此說:「神並非以避免我們遭遇試煉的方式顯明祂的愛,而是即使我們遭遇試煉,祂仍賜下力量使我們能克服並跨越試煉。」我願如此回應:阿們。

第8節記載猶太人試圖逮捕並殺害耶穌。然而,為何緊接著主耶穌使拉撒路復活的行為,會被視為如此重大且決定性的亵渎神明之舉?讓我們深入思索箇中緣由。猶太領袖法利賽人原本忠實履行律法行為與功業,其終極目標在於進入神的國度,即承受永恆的生命。這份永恆生命與死人復活本是密不可分的,但猶太人對死後歸宿卻缺乏明確答案。例如,被稱為撒都該人的派別主張「沒有復活」。另一方面,法利賽人雖相信死人會復活,卻認為那是遙遠未來、末日才發生的事。前來迎接耶穌的馬大,也遵循法利賽派的教導,當耶穌說「你兄弟必復活」時,她只能照著教科書回答:「主啊,我知道末日復活的時候,人必復活。」然而耶穌卻親手打破了猶太人既有的認知框架。他們渴求的永生,竟由耶穌親自賜予;更驚人的是,耶穌宣稱自己就是復活與生命。這對猶太人而言,無異於對神的極大亵渎,是膽大妄為的宣告。縱使畢生忠實遵守律法,進入神國的希望仍存疑慮;但耶穌卻說,只要信靠祂,這願望便能瞬間實現。這無疑是否定律法權威的驚世言論。

耶穌如此說過之後,接著遇見了馬利亞。許多猶太人也跟隨她後頭。經文記載,他們以為耶穌 走向墳墓,是為了與馬利亞一同哀哭。當馬利亞遇見主耶穌,俯伏在祂腳前時,哭著說:「主 啊,若你早在這兒,我兄弟就不會死了。」她帶著怨懟的口吻如此控訴。聖經記載,耶穌看見馬 利亞哭泣,又看見許多猶太人也一同哭泣,就心裡憂愁。主在此究竟為何發怒?祂憤怒的對象究 · 竞是誰?通常人們失去至親, 在墳墓前看見哀慟的人們, 是不會動怒的。然而此刻耶穌卻極其憂 愁。祂為何如此激動?因為此刻在場的馬利亞與眾猶太人,面對死亡皆已徹底崩潰,在死亡的絕 對力量前顯得無比渺小。他們屈服於死亡的壓倒性統治,竟使死亡成了完美的勝利者。我認為祂 的憤怒正是針對這般光景。若如此,後文第 35 節記載「耶穌就哭了」的這滴淚,並非對痛失兄弟 的馬大與馬利亞所流的同情憐憫之淚(即「可憐」之意)。反倒是對將人類逼至絕境的死亡本身 所流的憤懣之淚,對他們面對死亡的錯誤態度所流的怒慟之淚吧。猶太人恐怕難以真正理解耶穌 的這番心意。他們反駁道:「你看,祂是多麼愛拉撒路啊!」這點頗耐人尋味。此處希臘文使用 的動詞並非「愛」(agape),而是「喜悅」(phileo)——意指對美好事物、純淨事物、符合己 意之物的喜愛。更關鍵的是,經文明確使用過去式,表明這份愛已成過去。然而,以過去式描述 的愛已非真正的愛。試想當今若對尚在人世者說「那傢伙真是個好傢伙啊……」,是何等失禮之 事。聽聞此言,耶穌再度滿懷憤慨走進墳墓。對耶穌而言,拉撒路絕非過往雲煙。此舉正是對 「死亡乃絕對力量,人終將滅亡」這種觀念的堅決否定。

然而,耶穌隨後採取的行動令我驚嘆不已。這一切始於一句「把這塊石頭挪開」的吩咐。這塊「石頭」正是將亡者世界與生者棲居的塵世割裂的屏障。這使我深思:在我們心中,竟堆積了多少如此堅硬的石塊?以色列與巴勒斯坦之間、俄羅斯與烏克蘭之間、乃至我國與中國之間,都橫亙著這般堅固的石牆。耶穌卻要移開這些石頭,進入眾人避之唯恐不及的拉撒路墳墓。瑪爾大聽聞此言,脫口而出:「主啊,他已經死了四天,身體發臭了。」但耶穌截斷她的話語,直步向那漆黑的墳墓——那充斥死亡氣息、被罪惡與死亡權勢掌控的幽暗之地。聖潔的神此刻親臨罪人棲居的腐臭世界,以賜予生命的源頭之姿屹立其中。此刻我憶起《約翰福音》第一章的聖誕信息:「那光是真光,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。」神的獨生子為贖我們的罪、賜我們生命,甘願在十字架上獻上自己的性命。立於墳墓中的耶穌身影,正是十字架上神之形象的真實寫照。

於是,耶穌高聲呼喚:「拉撒路,出來!」回應這呼喚,拉撒路便活過來了。信仰始於回應神的呼喚。死人復活的事件,與我們罪得赦免的經歷相互交織——即曾經死亡之人,因領受神的愛與赦免而得著生命、重新活過來的事實。死人復活的意義,不僅止於生理層面的肉體復甦,更彰顯被召入神之愛、蒙神赦免之人,得以持續活出新生命的永恆本質。我們不該將拉撒路的復活,視為主耶穌特別眷顧某人的特殊奇蹟故事。我們同樣活在這奇蹟之中。更重要的是,這復活此刻正在此地發生——「木村一充啊,起來吧!」這呼喚正於禮拜中響起,這正是《約翰福音》的訊息。此刻軟弱的人啊,請鼓起勇氣。此刻悲傷的人啊,藉著主的安慰剛強起來。在神眼中,我們是極其寶貴的。

謹此祈願。